

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项洪伟先生的函告，获悉其持有的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项洪伟	是	290	2017年3月22日	至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	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	4.65%	个人资金需求
合计		290				4.65%	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项洪伟先生持有公司首发个人限售股股份共 6,237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7.75%，其中累计办理质押的股份总数为 600 万股，占项洪伟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9.62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.56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数据；

- 3、控股股东股权质押告知函；
- 4、浦发银行权利最高额质押合同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